

诗歌选集第 430 首

430 【勿对我谈属地享乐】

[Listen to Midi](#)

(一) 勿对我谈属地享乐，勿用鄙利引诱我；勿愚我以地上幻影，勿用虚荣烦扰我。我已弃绝化装偶像，今后不再属自己；我已将心献给基督，我只属祂无别依。我不属自己，我不属自己，我今属于基督，不再属于自己。

(二) 哦，只属于我主基督，带来何等的安息！当我所有全都不留，祂的丰盛我能倚。荣耀恩主，将我接收，使我完全属于祢，适合享受祢作我分，当我喜欢成祢的。我不属自己，我不属自己，我今属于基督，不再属于自己。

(三) 疲倦人哪，不再挣扎，永勿再属你自己；将你自己全给基督，全然属祂无所遗。祂曾舍己为要得你，今来要你全归祂；凡祂所有都已给你，你就不该不给祂。我不属自己，我不属自己，我今属于基督，不再属于自己。

(1) Tell me not of earthly pleasures, tempt me not with sordid gain; mock me not with earth's illusions, vex me not with honors vain. I am weaned from sinful idols; I am henceforth not my own; I have given my heart to Jesus, I belong to Him alone. I am not my own, I am not my own I belong to Jesus, and I am not my own.

(2) Oh, the blessed rest it brings us to belong to Christ alone; we can draw on all His fullness when we've nothing of our own. Blessed Jesus, take me, own me, make me, keep me wholly Thine. Deign to find in me Thy portion, while I joy to call Thee mine. I am not my own, I am not my own I belong to Jesus, and I am not my own.

(3) Weary soul, give up the struggle, cease at length thyself to own; give yourself away to Jesus, and belong to Him alone. Once He gave His all to win thee, now He asks as much of thee; all He has He fully gives thee; let thy love His portion be. I am not my own, I am not my own I belong to Jesus, and I am not my own.

「但我断不以别的夸口，只夸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因这十字架，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论，我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加拉太书六章十四节 盍恩夫人

曾说：「如果全世界有三个绝对无己的人，世界的历史就要改观了。」因为神惟愿藉着这样的人，来运用祂的权能，除灭撒但作为，拯救全人类。教会历史充分印证了这句话。宣信弟兄 Albert. B. Simpson 年轻的年代，正值人文主义，理性主义逐渐抬头，人们鄙视信仰，神的教训被视荒谬之际，神却使用他来扭转这样的世代，有如一颗明星，划破幽暗的长空，照亮死荫中的百姓因而带下教会的复兴。福音的火焰，从美洲燃至中国，神的旨意大得通行。这首诗歌「勿对我谈属地享乐，勿用鄙利引诱我」正是作者一生见证的写照。一八四三年，宣信弟兄生于加拿大，他有一位极严谨的父亲，是长老会的长老，生活敬虔端正，每日早起即燃烛守晨更，因而使宣信幼小的心灵充满了对神严肃和敬畏的心，在少年时就能规避一切的试探。母亲是一位具有高尚思想，聪颖性情与写诗天才的敬虔妇人，她训练自己两个儿女凡事都当祷告。有一次，宣信丢失一把心爱的大摺刀，他为此跪下祷告交托给主。主垂听了他的祷告，不久即找回，由此他深信神是信实全能的。又有一回，在大学好多次他都已一文莫名，但靠着神没有一次误事，这些经历都使他在信心道路上扎下美好的根基。宣信弟兄在年幼时就立下为主工作的心志和计划，但那时还不过是本分和义务的催促而已，并非甘心奉献。在十四岁时，是他信心萌芽期，其后渐长，内心却为抉择自己的前途，极痛苦挣扎，因他明白，若要忠心跟随主，势必放弃世界一切福乐享受，背起十架走窄路。然而因为一次重病，几乎死亡，所以他就与父亲恳切痛哭祷告，大声祈求神将得救的经历和把握赐给他，果然，「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约翰福音六章卅七节）和「我也照样起誓：不再向你发怒，也不斥责你。大山可以挪开，小山可以迁移，但我的慈爱必不离开你，我平安的约也不迁移，这是怜恤你的耶和華说的。」（以赛亚吊五十四章九至十节）两处经节就在这时如同大马色的光照，向他完全开启，他欢乐地跳躍起来，充满了神的应许。这属灵的福气，带着奇妙亮光，涌进他的心，还有谁比基督更可爱，更宝贵？以往的挣扎自此完全消逝，神纪念了他幼年的心愿，使他胜过了世界引诱，十七岁就为主传讲信息！下面就是当他十八岁时，经过一天的禁食祷告，与主订立奉献誓约的内容：「永生全能的神，掌管宇宙的主啊！我将一生奉献给你，求你为祢荣耀的缘故，接纳我！使用我！主啊！在试炼苦难时，纪念我！使我刚强！靠着祢——永远爱我的主，必定得胜有余，求主用圣灵加倍充满我，使我全然成圣，合乎祢用。我乃是基督的精兵，跟随羔羊而行，愿主保守我，忠心至死，直到祢来！求主在全能之灵里时刻保守我。立此永约，阿们。」宣信毕生行走绝对的道路，不仅如诗歌所说「勿对我谈属地享乐，我已弃绝化装偶像」，早已向罪与世界算自己是死的，连教会中属灵的地位，也视如敝帚。三十四岁时，被邀请到纽约长老会作牧师，那儿的会众徒守仪文规条，起初爱心却失。宣信弟兄忠心服事他们，一面自己预备好在生活与工作走一条更深的十字架窄路，另一面求主使他所服事的圣徒也能出同样代价跟随主。但是两年估，他完全失望了，像这些贵族式的会众，不过只是喜欢热闹、宴乐等等，对于福音是毫无负担，更不用题神心意的认识了。经过多方的祷告，慎重考虑，他终于以「主的灵在我身上，因为祂用膏膏我，叫我传福音给贫穷的人。」为题，告别

了他辛勤耕耘两年的地方，并向长老会辞职。《此，主临走前的吩咐：「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成为他事奉的异象，积极的传扬福音，扩展主的国度。在生活需用上，完全仰赖神自己，不愿从人手接受供给，因此他能写出「哦！只属我主基督，带来何等的安息！当我全部不留，祂的丰盛我能倚！」神大大祝福了这工作，使多人受感奉献，蒙召至未开发的国家中，深入穷乡僻壤，广传福音。由经历产生的诗歌，好像一盏明灯，照亮幽暗中迷途之人，也似美酒甘蜜，滋润疲倦的心灵。当我们正默想这首诗时，也忆起主分离时为门徒的祷告：「我已将祢的道赐给他们，世界又恨他们，因为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我不求祢叫他们离开世界，只求祢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求祢用真理使他们成圣。」（约翰福音十七章十四至十七节）